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
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
募集资金结余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1-04324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 募集资金结余情况专项鉴证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1-04324 号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5年4月27日止的《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募集资金结余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编制《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募集资金结余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募集资金结余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募集资金结余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募集资金结余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 2025 年 4 月 27 日止的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的附件及对外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4 月 27 日止的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 研发项目募集资金结余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73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计818.9312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81,893.12万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9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818,931,2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4,367,200.00元（已从募集资金账户支付和尚未由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全部发行费），募集资金净额为804,564,000.0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16日到位，上述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E10091号验资报告。

二、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资金来源于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因国际形势复杂多变，随着区域冲突升级，公司原募投项目国际营销平台网络建设项目无法按照预期进行。基于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情况，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审慎研究，公司变更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降低国际营销平台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同时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新增的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调整后，公司将募集资金中的 2,801.02 万元继续投入国际营销平台网络建设项目，用于设备

购置及市场推广，其他剩余资金 13,694.81 万元投入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该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14,473.59 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

2023 年 6 月 27 日，公司为该项目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截至 2025 年 4 月 27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项目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元)	期末余额 (元)
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青山支行	38340188000203316	2023/8/24	136,948,100.00	0.00

三、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4月27日，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承诺投资募集资金金额13,694.81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为13,824.66万元，占承诺投资金额100.95%。实际投资金额超出承诺投资金额129.85万元，原因为公司将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用于本项目投资。

四、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4月27日，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总额	136,948,100.00
减：募投项目已使用金额	138,246,620.9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307,739.77
减：手续费支出	9,218.83
募集资金结余	0.00

五、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

截至2025年4月27日，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无募集资金结余。

六、募投项目资金其他说明

鉴于水域装卸快速保障技术装备研发项目募集资金已无结余,本公司承诺将于本报告出具后两周内完成银行账号38340188000203316的注销。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